

南京机场高速公路龙西互通连接线工程
龙翔大道（LK0+081.315~LK1+600）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9月30日，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以及《关于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环保验收主体的复函》（苏环函〔2019〕13号），组织召开南京机场高速公路龙西互通连接线工程龙翔大道（LK0+081.315~LK1+600）段竣工环保验收会议。

参加会议的有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智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钢（南京）生态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3名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专家听取了环保验收调查单位的汇报，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京机场高速公路龙西互通连接线工程龙翔大道（LK0+081.315~LK1+600）段呈东西走向，路线东起龙翔大道一期设计起点（LK0+081.315），详细设高架依次跨越宁芜铁路、宁芜公路、南河、地铁2号线、莲池路后落地，下穿绕城公路后顺接江山大街地面辅道，西至黄山路平交口（LK1+600）。龙翔大道（LK0+081.315~LK1+600）段全长1518.685m，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60km/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段工程于2015年7月委托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南京机场高速公路龙西互通连接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5年11月取得了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南京机场高速公路龙西互通连接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审〔2015〕139号）。本工程于2017年8月正式开工建设，2020年12月交工通车，环保措施于2021年10月完工后投入试运营。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路段投资总概算为 15682.35 万元，实际总投资为 17733.85 万元，较环评阶段增加了 2051.5 万元。实际发生环保投资为 1565 万元，占概算总投资的 8.82%。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为分段验收，其验收范围为南京机场高速公路龙西互通连接线工程龙翔大道（LK0+081.315~LK1+600）段的工程建设内容，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文件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间，建设单位采取了有效的防治水体污染的措施，未对沿线地表水体造成不良影响。运营期，项目排水体系完善，集水主要排入自然沟渠，对沿线水环境基本无影响。建设单位成立了应急领导小组，有效地减轻了危险品运输事故发生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

（二）废气

对公路沿线绿化进行养护，以吸附道路扬尘、颗粒物和汽车尾气，保证公路沿线环境空气质量。本项目在道路周边设置了景观绿化乔灌木，其绿化效果较好，能够起到降噪、防尘和防止水土流失等作用。

（三）噪声

根据江苏省环保厅苏环审[2015]139 号文及《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本项目已采取的具体保护措施有：

- （1）道路两侧均已安装测速仪器，防止路面车辆超速行驶。
- （2）针对七彩星城敏感点，安装总长度 134m 的全封闭声屏障。
- （3）针对莲花新城敏感点，安装总长度 60m 高 2.5 米的直立式声屏障。
- （4）对道路沿线进行了绿化，进一步降低交通噪声的影响。

考虑到本项目运营后车流量会增长，故提出运营中期声环境防治措施增补建议：

(1) 加强道路沿线两侧绿化，并进行定期维护。

(2) 建立群众意见的信息收集制度和敏感点运营期监测制度，适时采取可行有效的补救措施。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无固体废弃物产生。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次验收段未设置取土坑，所需土方均采用外购形式。全线共设置 1 处临时工程，为荒地，现已复绿。本项目施工便道均位于道路红线范围内，利用现有的道路作为临时施工便道，未在本项目红线范围外新占土地。现状施工便道均已平整建成为道路。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时，各路段交通量均满足验收工况大于 75%的要求。根据监测结果显示，目前车流状况下，七彩星城及莲花新城敏感点存在噪声超标情况，沿线采取的全封闭及直立声屏障对项目交通噪声能够起到一定的消减作用。

超标原因分析：根据现场调查，龙翔大道周边地区均在开发，车流量特别是夜间中渣土车、大货车占比较大，噪声贡献较多。随着周边地区开发的完成，该部分车流将逐步减少，届时交通噪声也将逐步降低。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南京机场高速公路龙西互通连接线工程龙翔大道（LK0+081.315~LK1+600）段建设情况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述的九种情形。

综合以上调查与分析结果，建设单位认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本项目较好地落实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所提出的要求，针对本项目的声环境影响、固体废弃物、水环境、生态环境及大气环境方面的环境影响均采取了有效的措施。工程实际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区域生态环境恢复良好，建设期和运

营期未受到环保投诉和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验收工作组一致认为，南京机场高速公路龙西互通连接线工程龙翔大道（LK0+081.315~LK1+600）段的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情况说明

1、加强道路沿线两侧绿化，并进行定期维护。

2、针对噪声问题，建立群众意见的信息收集制度和敏感点运营期监测制度，注意听取群众意见和感受。如有居民反映噪声扰民或投诉等可进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和敏感点实际周围环境特征，确定可行有效的补救措施。

3、环评后新增的敏感点，如有居民反映噪声扰民或投诉等，由相关建设主管部门督促开发单位负责委托监测以及采取可行的有效补救措施。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2022年9月30日

南京机场高速公路龙西互通连接线工程
龙翔大道 (LK0+081.315~LK1+600) 段

环保验收组成员名单

类别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组长	孙永	市公建中心	副处长	13390912348
专家	袁祝	江苏环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912858820
	陆友	南京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2813964293
	吴伟	南京 (C)	教授	13605199101
成员	袁国	市公建中心	高工	17788381630
	刘敏	江苏信通	总监	18651830222
	胡国	江苏环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651992732
	印志	江苏环长	工程师	18951913573
	孙永	江苏旭方龙翔西段	总监	13505164485
	孙永	中设设计集团	环保设计	18061616065
	孙永	江苏环长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200020088